



體育與運動科學系

畢業學分健檢

請自行完成

- 至系網下載對應入學年度的課程架構表(以下簡稱課架)。
- 將教務系統的修課檢視表與課架逐項確認。

請特別注意!!

- 教務系統不夠聰明，沒辦法把你多修的系必修術科放入系選修學分，不要看到紅字就緊張!
- 系上的**12項**術科皆必須同時修完(一)(二)或(三)(四)或(五)(六)才能承認為系必、選修學分，如僅修一學期僅能作為自由學分。
- 114學年度起入學者凡有開設(一)(二)、(三)(四)、(五)(六)之術科，須同時修畢上、下學期課程，方能計入系選修學分；僅修習一學期，則計入自由選修學分。
- 僅開設單一學期之術科(柔道、重量訓練、拳擊、高爾夫、合球、瑜珈、飛盤運動)，均計入自由選修學分，不計系選修學分。
- 畢業的總學分一定要超過**128!!**

*12項術科：游泳、田徑、體操、武術、舞蹈、足球、桌球、棒(壘)球、籃球、排球、羽球、網球

如果你還是不確定怎麼算

- 請務必確實完成上述各項步驟。
- 如需協助，請至少提前兩天與我約時間，並攜帶你的修課檢視表至系辦找我。
- 我可以回答你的具體問題、教你如何計算學分，但是否符合畢業規定，仍需由你自行確認與負責，請不要完全依賴助教喔!

陳曉瞳助教

諮詢時間| 周一至周五 9:00-12:00 ; 13:30-17:00

電話| (02)7749-3192

電子信箱| kate30871111@ntnu.edu.tw